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機關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莊惟鈞 科員
電話：02-2737-7559
傳真：
電子信箱：wjchuang@nstc.gov.tw

受文者：國立成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13日

發文字號：科會科字第11300570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附件1 113U0P014225_113D2024553-01.pdf)

主旨：「2025年歐盟大型儀器培訓計畫（HERCULES）」，自本（113）年8月26日起受理申請，請於同年10月4日前依規定將申請資料函送本會，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計畫由法國主辦，相關資訊請參考該計畫網站（<https://hercules-school.eu/>）。
- 二、請依附件甄選公告說明完成申請程序，經本會與主辦方審查且獲通過者，本會補助參與培訓計畫相關費用。相關資訊亦已公告於本會網站 <https://www.nstc.gov.tw/folksonomy/rfpList>。
- 三、本案聯絡人：
 - (一)計畫內容詢問，請洽本會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處，莊惟鈞科員，電話：(02) 2737-7559。助理：陳嘉苓小姐，電話：(02) 2737-7429。
 - (二)線上作業系統操作問題，請洽本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00-212-058，(02) 2737-7590、7591、7592。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294單位）

副本：駐法國代表處科技組

113/08/13
14:13:18



主任委員吳誠文

裝

訂



公開甄選 2025 年歐盟大型儀器培訓計畫 (HERCULES)

2024/8/2

法國主辦之歐盟 HERCULES (Higher European Research Course for Users of Large Experimental Systems) 培訓計畫，於 2024 年 8 月 26 日開辦暨受理報名，相關資訊可參閱 HERCULES 網站 <http://hercules-school.eu/>。

本項培訓課程地點在法國東南方格勒諾勃 (Grenoble) 舉行，於 2025 年 3 月 9 日開始至 4 月 12 日結束，為期 5 週，包括 1.5 週共同課程及 3.5 週之分組 (A 組及 B 組) 課程：

- * 共同課程：Basic Methods and Instruments
- * 分組 A 組：Physics and chemistry of condensed matter
- * 分組 B 組：Biomolecular and soft condensed matter



補助項目：2025 年國科會預計補助我國原則 4 名博士生或博士後研究人員，全程實體參與本項訓練。補助內容包括：臺灣至法國往返交通費(新臺幣 60,000 元)、受訓期間(含搭機往返)之部分生活津貼、註冊費(含早餐、平日午餐、課程費、訓練地點往返交通及住宿等，計 2,500 歐元)及保險費等，總計約為新臺幣 20 萬元。

申請機構資格：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之受補助單位

申請方式：本項培訓活動之補助須同步向國內及 HERCULES 申請

國內部分：

- 一、登入國科會網站(<http://www.nstc.gov.tw>)之學術研發服務網
- 二、在左方「功能選單」點選申辦項目
- 三、在右方頁面點選國際合作標籤後，再點選「年輕人員國外研習」項目，進入「雙邊國際合作與交流管理系統」主畫面
- 四、作業辦法頁面中是目前徵求中之計畫，請點選「確定」
- 五、在案件申請頁面中，點選「新增」
- 六、點選計畫類別: 2025 年歐盟大型儀器培訓計畫(HERCULES)，點選「申請新計畫」
- 七、確認「個人基本資料」後再按「下一步(儲存)」
- 八、填寫計畫資料
- 九、確認上傳相關附件(中、英文簡歷、指導教授英文推薦信一封、英語能力證明文件、最近一次學校中文成績單等)
- 十、線上填寫及上傳完畢後送出
- 十一、推薦機構(就讀學校)於線上彙整送出後，備函檢附申請清冊一式二份，向本會提出申請。



國外部分：

有意受訓者須同步於法方規定之申請截止日 (2024 年 10 月 6 日)前自行至該單位網站完成線上註冊手續，始算完成整項申請程序。

待獲法國主辦單位確定最後通過人選後，即於本會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處網站公告獲選學員名單，並以公文正式回復學員就讀學校/服務單位所補助的經費。

重要作業時程： (應特別注意雙方之申請截止日期，不可逾期！)

國內申請—即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4 日

國外申請—2024 年 8 月 26 日 10 月 6 日(法國時間) [*完成後請電郵通知本會承辦人]

獲選學員名單公告與發文—2024 年 12 月中旬 (暫訂)

經費結報：研修期滿後三個月內，學員應先於線上系統登錄報銷金額及繳交研習報告一份，續經推薦機構備函檢附原核定公文，並依本會雙邊協議下科技合作活動作業要點辦理經費結報。



國科會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處承辦人— 莊惟鈞先生 e-mail：wjchuang@nstc.gov.tw。

備註：英語能力證明

配合本項培訓課程的授課安排，英語能力證明文件係屬必備之申請文件。

此類文件並無特別規定，但以由政府立案機構公開舉辦之英文語言能力鑑定考試成績單最具參考價值，考試包括托福(TOEFL)、托益(TOEIC)、雅思(IELTS)、全民英檢(GEPT)等均可，請參所附網址。